关于开展昆明理工大学2016届团学干部档案和宣传工作相关信息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团支部：

为进一步加强对团学干部的认定、培养、管理和考核，培养一批业务精湛、作风优良、具有奉献精神和创新意识的学生干部，提高团学干部的综合素质，更好发挥共青团联系青年、服务青年、凝聚青年的作用，按照《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团学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昆明理工大学网络宣传员队伍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进一步推动我校“昆工青年”大学生记者团发展建设的实施意见》的要求，现对我校各级团学组织学生干部进行档案信息收集工作及各基层团委宣传工作相关信息统计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2016届团学干部档案信息

**（一）收集对象**

团学干部，即在校、院、班各级共青团和学生组织中担任一定职务的学生，其范围是：校学生会、校团委组织部、校团委宣传媒体部、学生社团联合会、学生社团、校青年志愿者联合会、校大学生艺术团以及各基层学院团委（团工委、总支）、学生会、班级及其团支部、青年志愿者协会等学生组织的组成人员，并在上述组织中任职满1年且考核结果为合格的在籍学生。

其中主要团学干部包括校级组织副部长（副主任）及以上，院级团委学生会副部长及以上，班级班长、团支部书记，院青年志愿者协会会长、副会长，院级社团会长、副会长和团支部书记。

**（二）档案信息填写要求**

1.根据《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团学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的要求，各团支部的主要团学干部需认真填写《昆明理工大学2016届主要团学干部档案信息表》（附件1），档案信息应真实，客观反映学生干部的相关情况。

2.请填写此表的主要团学干部同时填写附件2。

3.各班团支书请以班级为单位将附件1纸质版填好信息并粘贴上照片于2016年10月20日（星期四）11：00前送至6108办公室，同时将附件1、附件2的电子档以班级为单位以“专业简称+团学干部档案信息”打包发送至院团委组织部邮箱：gjytwzuzhibu@163.com。

**注：13，14级各班请以班级为单位将附件1纸质版填好信息并粘贴上照片于2016年10月20日（星期四）11：00前送至莲华210。**

联系人：卢子正

联系电话：18288258304

电子邮箱：院团委组织部gjytwzuzhibu@163.com

附件：

1.昆明理工大学2016届主要团学干部档案信息表

2.昆明理工大学2016届主要团学干部档案汇总表

共青团昆明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委员会

2016年10月13 日